



最新资讯

科协新闻

通知公告

[首页](#) > [最新资讯](#) > [通知公告](#)

## 关于开展2023年度深圳市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申报工作的通知

深圳市各企业：

为充分发挥院士（专家）的技术引领作用，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按照《关于进一步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作风和学风建设的意见》（以下简称《意见》）《深圳市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建设管理与资助办法》（深府规〔2021〕4号，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的要求，深圳市科学技术协会（以下简称“市科协”）决定开展2023年度深圳市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申报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申报主体对象

在深圳市（包括深汕特别合作区等）依法注册满1年及以上、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。

## 二、申报条件及申报材料

按照《2023年度深圳市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申报指南》执行（见附件2）。

## 三、申报方式和时间

由符合条件的单位自愿申报，填写《深圳市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申请表》（见附件3）及提交附件资料（见附件2），提供材料如下：

1. 整套申报材料采用A4纸张双面打印一式三份，需附封面和目录胶装成册，加盖骑缝章；

2. 另附《深圳市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申请表》双面打印一式三份，《申请表》提交无需附加其他申报材料，打印成册加盖公章和骑缝章（不胶装）。

申报材料自通知挂网5个工作日后开始受理，受理材料时间为20个工作日，截止日期为2023年6月23日（星期五）16:00时前。请各单位现场递交纸质材料至市科协921办公室（福田区上步中路1001号深圳科技大厦），电子版申报书材料（word+pdf格式）及申报企业登记表（附件5，只需提交excel）压缩后以“\*\*单位+2023年深圳市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申报”命名形式报送至市科协政务邮箱kxxhb@shenzhen.gov.cn。所有纸质材料只接受现场登记递交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## 四、受理地点

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1001号深圳科技大厦921，联系人：罗先生，电话：83671478。

附件：

1. 《深圳市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建设管理与资助办法》
2. 2023年度深圳市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申报指南
3. 深圳市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申请表
4. 院士（专家）承诺书
5. 2023年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申报企业登记表

深圳市科学技术协会

2023年5月22日

附件：1. [《深圳市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建设管理与资助办法》.docx](#)2. [2023年度深圳市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申报指南.doc](#)3. [深圳市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申请表.docx](#)4. [院士（专家）承诺书.docx](#)5. [2023年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申报企业登记表.xls](#)